

中共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党办发〔2023〕4号

关于印发《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2023 年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学校 2023 年工作要点、党建工作计划，结合我校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实际，经研究，现将学校《2023 年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党委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3 日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2023 年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结合我校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工作需要、岗位要求和干部需求，按照“统一规划、分类培训、学用结合”的原则，通过集中轮训、重点培训、部门专题培训、网络培训和上级调训，使干部进一步坚定信念、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创新思路，提高专业能力和干事创业热情，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培训对象

以处、科级干部为重点，覆盖全体管理干部、党支部书记。

三、培训内容和形式

主要包括集中轮训、重点培训、部门专题培训、网络培训和上级调训。

（一）集中轮训

1.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暨教育数字化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

聚焦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依托上海市干部教育培训上海交通大学基地，围绕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管理服务深度融合，通过设置教育数字化政策理论和前沿技术知识、大数据分析研判和智慧化治理等学习模块，提升干部信息化素养，增强干部信息化应用能力和水平，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培训对象：行政部门和直附属单位行政负责人

培训时间：5天，2023年3月前

2.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暨高等教育内涵发展与质量提升专题培训班

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依托全国干部教育培训浙江大学基地，通过设置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理论与实践、高等教育发展新态势、学院治理体系改革等学习模块，提升学院治理能力和水平。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培训对象：学院（部、所）院长（主任、所长）

培训时间：5天，2023年6月前

3.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暨政治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

围绕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的发挥，依托国家教育行政学院，通过设置坚持全面从严治党、高校党建如何更好地引领、融入和保障中心工作、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等培训

内容，提升党务干部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培训对象：各党委（党总支）书记、党委主要部室和群团组织负责人

培训时间：5天，2023年6月前

4.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暨领导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

以增强干部适应学校事业发展要求的能力为出发点，依托陕西省委党校，通过设置二十大精神新思想新论断新部署新要求、高校管理干部的工作方法与领导艺术提升、高校管理者的思维创新与理念变革等模块，提升干部运用专业思维和专业方法研究问题、做出决策并推动落实的能力，不断为学校事业发展注入新动能。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培训对象：全体副处级干部

培训时间：5天，2023年6月前

（二）重点培训

1. 科级干部素质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

紧扣学校事业发展对干部素质能力的新要求，通过设置政治能力提升、公文写作与规范、行政效能与执行力提升等模块，加强科级干部能力建设，提升管理效能和质量，助力学校改革发展。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培训对象：全体科级干部

培训时间：2023年10月前

2. 党务秘书专题培训班

紧扣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依托延安、照金、马栏、富平等红色资源，以理论和党建实务培训为基础，结合案例式、情景式现场教学，教育引导党务干部用革命精神滋养初心、淬炼灵魂，增强做好新时期党务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培训对象：各单位党务秘书

培训时间：3天，2023年10月前

3. 党支部书记示范培训班

以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为目标，依托陕西省委党校，通过设置高校基层党建工作实务、高校党支部书记工作方法和艺术、双带头人党支部建设经验交流等模块，提升基层党支部书记党建工作能力和水平。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培训对象：学校第三批党建工作样板支部书记、“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负责人

培训时间：3天，2023年10月前

（三）部门专题培训

1. 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培训

培训内容:《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章党规学习、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廉政文化教育等。

负责单位:纪委办公室

参训范围:全体处级领导人员

培训时间:2学时,2023年12月前

2. 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培训

培训内容:学习贯彻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中央关于民族宗教方面的会议及文件精神。

参训范围:统战委员、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党务秘书、学工秘书、辅导员

负责单位:党委统战部

培训时间:12学时,2023年12月前

3. 师德师风专题培训

培训内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延安精神暨理想信念教育、师德师风教育。

负责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

参训范围:骨干教师代表、新进青年教师、相关部门管理干部

培训时间:9天,2023年12月前

4. 高层次人才思想政治引领及人才安全教育专题培训

培训内容:理想信念与国情校情教育、人才安全与乡村振兴教育、爱国奋斗精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及相关文件精神等。

负责单位：党委人才工作部、人事处

参训范围：新入选国家级人才、学校高层次人才发展支持计划入选者

培训时间：5天，2023年11月

5. 依法治校工作培训

培训内容：习近平法治思想、学校法律风险防控体系和校内纠纷化解机制、高校涉诉案件实务分析等。

负责单位：党委校长办公室

参训范围：全体处级领导人员，各单位办公室主任

培训时间：6学时，2023年12月前

6. 研究生导师综合能力提升

培训内容：研究生教育前沿、新农科建设、师德师风、研究生培养、导学关系等。

负责单位：研究生院

参训范围：研究生青年骨干导师

培训时间：5天，2023年12月前

7. 团干部素质提升专题培训

培训内容：理想信念教育、业务能力提升及工作调研交流。

负责单位：团委

参训范围：全体团干部

培训时间：3天，2023年9月

8. 办公室系统工作培训

培训内容：杨凌示范区科技创新成果、产业发展等。

负责单位：党委校长办公室

参训范围：各单位办公室主任或秘书

培训时间：4学时，2023年4月前

9. 科研管理专题培训

培训内容：重大基金申报，重大项目谋划组织、过程管理、评估验收、成果奖励申报，科技伦理教育等。

负责单位：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参训范围：相关部门处科级干部，各学院（部、所）分管科研工作负责人、科研秘书、教师代表

培训时间：4学时，2023年11月

10. 人事管理工作专题培训

培训内容：学校人事制度改革及有关政策解读、博士后管理工作。

负责单位：人事处

参训范围：各学院（部、所）分管人事工作负责人、行政秘书、教师代表

培训时间：4学时，2023年12月

11. 实验室安全管理政策专题培训

培训内容：实验室安全管理的责任和要求

负责单位：实验室安全与条件保障处

参训范围：相关职能部门管理干部、各学院（所）分管实验

室安全的负责人、实验中心负责人和相关管理人员

培训时间：4 学时，2023 年 12 月

12. 就业指导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内容：职业生涯规划理论与实践、毕业生求职技能相关知识培训、就业政策和业务培训。

负责单位：就业指导中心

参训范围：辅导员、班主任、研究生导师、相关管理人员

培训时间：30 学时，2023 年 12 月前

13. 教学信息化培训

培训内容：智慧教室云平台使用、在线教育综合平台培训。

负责单位：教务处、研究生院、教发中心

参训范围：相关教师和管理人员

培训时间：4 学时，2023 年 12 月前

14. 数字化转型领导力培训

培训内容：数字化思维、业务数字化转型、数字化领导力、网络安全形势与政策解读及素养提升。

负责单位：信息化管理处

参训范围：各单位分管信息化工作的负责人和相关管理人员

培训时间：8 学时，2023 年 12 月

15. 稳定安全专题培训

培训内容：国家安全形势、总体国家安全观解读、高校国家安全防范内容；消防法律法规解读、高校消防安全形势、高校消

防安全重点内容及应对；高校防范电信诈骗，交通安全形势等。

负责单位：后勤管理处（中心）、保卫处（党委保卫部）

参训范围：有关部门负责人、各党委（党总支）书记、党务秘书、各学院（部、所）分管稳定安全工作负责人、全体学工干部

培训时间：8学时，2023年11月前

（四）网络培训

1.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网络培训

培训对象：处级干部

培训平台：中国干部网络学院

培训时间：2023年6月前

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各党委（党总支）

2. 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加快推进教育强国建设——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网络培训

培训对象：科级干部、党支部书记和学生骨干代表（“鸿鹄计划”学员、“青马工程”学员）

培训平台：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

培训时间：2023年5月前

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各党委（党总支）、党委研工部、团委

3. 处科级干部在线学习

培训对象：全体处科级干部

培训平台：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

培训时间：2023年12月底前

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各党委（党总支）

（五）上级调训

根据上级有关安排和学校干部队伍建设需要，选派干部人才到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延安、井冈山、浦东）、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以及陕西省教育干部培训中心等有关培训机构参加脱产培训。

四、培训要求

1. 加强统筹安排。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谋划，研究制定科学合理的培训方案，确保各项培训任务落实落地。主要负责同志要担起责任、率先垂范，带头学习研讨、带头授课辅导，带动广大党员干部师生往深里学、往心里走。

2. 注重实际效果。参训学员要保持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使命感，要带着初心使命学、带着问题思考学、带着纪律规矩学，在学习中解开疑惑、在研讨中找准短板、在培训中明确思路，真正把培训所学落在实处，奋力谱写新时代学校发展新篇章。

3. 坚持务求实效。各责任单位要根据培训内容和干部特点，创新培训方式方法，综合运用研讨式、访谈式、体验式等方法，注重解读上级和学校相关文件制度，强化案例教学，高质量开展教育培训，有效提升干部在工作中攻坚克难、善作善成的担当意识和执行能力。

4. **及时总结上报。**各责任单位要在培训项目结束后一周内，将培训有关情况及时在组织工作管理系统中填报，并将培训方案、培训记录表（附件1）、参训人员统计表（附件2）及相关培训资料等报送党委组织部，以便及时将各类培训学时计入各单位处、科级干部参训学时。

抄送：校领导。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党委办公室

2023年3月27日印发
